

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湖北省科学技术厅 湖北省总工会

关于印发 2026 年住建科技创新成果竞赛 规程的通知

各市、州、直管市、神农架林区自然资源和城乡建设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城市更新局、城管委（局）、科技局、总工会、公积金中心，武汉市园林和林业局、水务局，宜昌市林业和园林局，仙桃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林业事业发展中心，天门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实施科创引领战略，推动住建领域数字化转型与高质量发展，提升创新策源力，省住建厅、省科技厅和省总工会组织制定了 2026 年湖北省住建科技创新成果竞赛系列规程，现印发实施，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竞赛组织

（一）主办单位：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湖北省科学技术厅

湖北省总工会

（二）承办单位：湖北省建设工程

湖北省住建厅科技委办公室
湖北省建筑事业发展中心
湖北省建设信息中心
湖北省建设科技与建筑节能办公室
湖北省室内装饰行业管理办公室
湖北省建筑节能协会
湖北省建筑业协会
湖北省室内装饰协会
湖北省智能建造产业互联网平台
湖北省绿色智能建造产业协会协作联盟
湖北省住建厅人工智能工程技术创新中心
湖北中城科绿色建筑研究院

成立竞赛组织委员会（见附件1）负责赛事组织、协调、实施等工作，下设办公室、仲裁组等赛事保障机构，办公室设在省住建厅科技委办公室，负责赛事统筹协调工作。

二、竞赛内容

（一）湖北省“好房子”科技创新成果竞赛。聚焦安全、舒适、绿色、智慧“好房子”，涵盖设计、建造、运维等领域的高新技术、新材料、新设备、新工艺及标准指南等科技创新成果。

（二）湖北省智能建造技术应用竞赛。围绕数字勘察、数字设计、智能生产、智能施工、智慧运维，推动 BIM、建筑机器人、智能装备及装配式建筑等集成创新。

（三）湖北省工程项目管理数字化竞赛。聚焦项目管理全过程数字化应用，涵盖劳务、物资、安全、工期、技术、成本等模块的数据集成与创新。

（四）湖北省数字孪生及 BIM 技术应用技能竞赛。涵盖城市和工程数字孪生、BIM 技术创新与应用两个赛道，鼓励结合 AI、物联网等开展创新应用。

（五）湖北省老房子改“好房子”项目竞赛。围绕老旧住房改造，推动安全耐久、健康舒适、绿色低碳、智慧便利、装配式装修等技术应用与经验推广。

（六）湖北省住建领域人工智能创新应用大赛。聚焦城市运行态势感知、房屋全生命周期管理、城市管理服务、CIM 平台创新、智能建造、工程建设项目数智化管理、工程质量安全智能化管控等方向，推动人工智能在住建全产业链的创新应用。

三、工作要求

各地各有关单位要加强协同联动，广泛动员企业、科研院所和行业协会参与。各赛事承办单位要严格规范组织流程，确保公平公正公开；获奖成果将纳入省级科技推广目录，择优推荐参评更高层级奖项，并加强经验交流和典型宣传。请各单位严格按照各竞赛规程要求，做好参赛组织和成果申报工作。

联系人：省住建厅科技委办公室 石堃 027-68873088

彭倩 13554645820

- 附件：1. 2026年湖北省住建科技创新成果竞赛组织委员会
名单
2. 湖北省“好房子”科技创新成果竞赛规程
 3. 湖北省智能建造技术应用竞赛规程
 4. 湖北省工程项目管理数字化竞赛规程
 5. 湖北省数字孪生及 BIM 技术应用技能竞赛规程
 6. 湖北省老房子改“好房子”项目竞赛规程
 7. 湖北省住建领域人工智能创新应用大赛规程



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湖北省科学技术厅



2026年6月18日

附件 1

2026 年湖北省住建科技创新成果竞赛 组织委员会名单

一、组委会

主 任：	刘丰雷	省住建厅党组书记、厅长
副主任：	龙 宁	省住建厅党组成员、副厅长
	张 镞	省科技厅党组成员、副厅长
	冯家欣	省总工会党组成员、副主席
成 员：	陈建华	省科技厅成果转化处处长
	张九红	省职工技术协作办公室主任
	李 振	省建设工会主任
	樊 伟	省住建厅标准与科技处处长
	王志勇	省住建厅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处处长
	禹滋柏	省住建厅城市建设处处长
	刘登强	省住建厅城市管理执法监督处处长
	朱杰峰	省建筑事业发展中心副主任
	柳 昊	省建设信息中心副主任
	凌安琪	省建设科技与建筑节能办公室主任
	罗克佐	省建筑节能协会会长
	张 帆	省建筑业协会执行会长

二、办公室

办公室设在省住建厅科技委办公室，办公室主任由省住建厅标准与科技处处长樊伟兼任。

三、仲裁组

组 长：龙 宁 省住建厅党组成员、副厅长

副组长：李 振 省建设工会主席

樊 伟 省住建厅标准与科技处处长

成 员：参赛项目类别专家各 1 名

附件 2

湖北省“好房子”科技创新成果竞赛规程

一、竞赛组织

竞赛由湖北省住建厅科技委办公室、湖北省住建厅建设工程、湖北省建筑节能协会承办。各市（州）住建主管部门、省住建厅科技委各专业委员会、省级住建行业协会等部门（单位）负责组织开展本地区、本领域、本行业科技创新成果的申报与选拔，并推荐优秀成果参加竞赛。

二、竞赛对象和申报条件

（一）竞赛对象

竞赛对象为住房城乡建设领域科技创新成果，以打造安全、舒适、绿色、智慧“好房子”为重点，包括设计、建造、运维等方面，运用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机器人等新技术，推动绿色建材、绿色建造、绿色建筑、绿色生活、绿色城乡等住建领域转型高质量发展的科技成果。成果类型主要包括：

- 1.新技术、新材料、新设备、新工艺；
- 2.地方标准、技术导则、技术指南、施工工法、信息软件。

（二）申报成果要求

- 1.申报成果应为在本省区域内研究开发、推广应用的项

目，或者本省单位和个人为第一完成单位和完成人的合作项目。

2.申报成果原则上是近三年内研发或推广应用，且经过一年以上实践验证，产生了显著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或环境效益；在技术上有重要创新，解决了行业发展中的热点、难点和关键问题，总体技术水平和技术经济指标达到行业领先水平；转化程度高，具有较强的示范引领和推广应用价值，对提升行业科技创新能力和水平做出了重要贡献。

（三）申报单位条件

应为湖北省内注册的建设开发、工程总承包、施工总承包、勘察设计、大专院校、科研院所、高新技术企业等独立法人单位，并具有较强的研究开发实力和组织协调能力。

三、竞赛流程

（一）申报（2026年6月18日—8月31日）

竞赛不收取任何费用，自愿申报。申报单位从PC端企业注册登录湖北省智能建造产业互联网平台（<https://scsc.hbcic.net.cn>），点击首页“建筑科技”，进入“湖北省‘好房子’科技创新成果竞赛”模块进行申报，填报“竞赛成果基本情况表”，并上传《2026年湖北省“好房子”科技创新成果竞赛申报书》（见申报界面下载）和有关资料。

（二）形式审查（2026年9月1日—9月15日）

省住建厅科技委办公室组织专家审查申报资料的完整性，

包括成果名称、完成人、完成单位、成果简介、主要知识产权目录、代表性论文论著目录、推广应用情况、成果评价意见等，符合条件的成果进入初评环节。

（三）初评（2026年9月16日—9月30日）：

省住建厅科技委办公室根据申报成果数量和专业类型组建专业评审组，按照参赛成果的技术创新程度、经济社会效益、推进科技进步作用等情况对参赛成果进行评审打分，初评成果排名通过投票产生，其中排名前60%的成果进入终评环节。

（四）终评（2026年10月1日—10月15日）

省住建厅科技委办公室组建评审委员会对进入终评环节的成果进行会议评审，并提出评审等级建议。

评审以答辩的形式进行，由创新成果独立完成人或团队第一完成人汇报创新成果情况（汇报时间不超过8分钟），解答评审委员提问。评审委员对创新成果进行专业化评审打分，并通过投票提出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建议名单。

（五）公示公布（2026年10月16日—10月31日）

对获奖成果进行不少于5个工作日的公示，公示内容为成果名称、完成人、完成单位以及成果等级，公示无异议，公布获奖成果名单。

四、奖项设置

（一）成果奖项。设置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全部获奖项目总数不高于参赛项目总数的1/3。

（二）组织奖项。设置优秀组织单位。对动员发动广泛深入、组织工作周密扎实、获奖项目量多质优的部门（单位）授予优秀组织单位。

五、有关要求

各市（州）住建主管部门、省住建厅科技委各专业委员会、省级住建行业协会等部门（单位）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认真推荐，广泛动员各类创新主体开展科技创新成果评选，组织选拔各类优秀科技创新成果参加竞赛活动。申报单位要精心准备申报材料，并对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如有剽窃、弄虚作假等重大问题，查实后，将严肃追责。获奖成果将纳入省级科技成果推广目录，择优推荐申报更高层级的科技奖项。

联系人：省住建厅 江 璐 13797012057

填报系统负责人 徐 强 02768870419

13297982289

邮 箱：bkc@hbszjt.net.cn

附件 3

湖北省智能建造技术应用竞赛规程

为推动湖北省建筑业转型升级，打造“智能建造之都”，提升智能建造技术应用水平。通过竞赛，激励建筑企业积极应用智能建造技术，展示创新成果，促进技术交流与推广，培育智能建造领域高素质专业人才，为湖北省建筑业数字化转型和新质生产力发展提供有力支撑，举办湖北省智能建造技术应用竞赛。

一、竞赛组织

竞赛由湖北省建筑事业发展中心、湖北省智能建造产业互联网平台、湖北省绿色智能建造产业协会协作联盟承办。

二、竞赛对象

（一）参赛对象。单一主体报名时，主体应为设计单位、施工总承包或工程总承包单位；联合体报名时，主体应为项目参建相关方，且明确牵头单位。

（二）项目范围。参赛项目应具有完整使用功能的新建、扩建和改建工程，涵盖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工程和交通基础设施工程等类别。申报时项目应处于主体施工阶段或装饰装修阶段；已竣工项目若能提供完整、真实、有效的证明资料，也可参赛；原则上处于土方和基础阶段的项目当年不得报名参赛。

存在质量安全隐患、发生过相关事故或违反法律法规造成严重社会影响的项目不得参赛。

（三）参赛条件。项目需取得建设许可相关证明文件（特殊容缺项目须已纳入行业主管部门监管）；落实《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绿色智能建造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鄂政办发〔2025〕42号）关于全面应用 BIM 技术、全面推行工程总承包、全面推广装配式建筑的要求。已开展智能建造评价活动的市州住建主管部门及行业协会组织推荐的获奖项目、省级智能建造试点项目、新技术应用示范项目等优先。

三、竞赛内容及方式

围绕智能建造技术的数字勘察、数字设计、智能生产、智能施工、智慧运维以及组织与策划、品质与价值等方面展开，以项目申报、初赛评审和决赛答辩的方式进行比赛。

（一）项目申报。参赛单位需根据竞赛要求登陆湖北省智能建造产业互联网平台（<https://scsc.hbcic.net.cn>），提交智能建造技术应用的相关资料。资料应涵盖项目在智能建造各环节的应用情况，包括应用背景、实施过程、创新点、取得的成效以及面临的挑战和解决方案等内容。具体需包含详细的项目应用介绍（文本+PPT），阐述智能建造技术在项目中的应用背景、目标、实施过程和应用效果；参赛团队可自主选择提交其他补充材料，如与作品相关的视频、文档、网页链接等，以更好地展示作品成果。

（二）初赛评审。由专家评委依据《湖北省智能建造技术应用大赛评价标准》对参赛项目提交的资料进行评审打分。针对综合应用成果，重点评估智能建造技术在项目全生命周期的集成应用水平；对于单项成果，如智能建造（建筑机器人+智能装备），聚焦建筑机器人和智能装备的应用创新性、应用效益等；装配式建筑，则聚焦考量装配式建筑技术的智能化应用程度、装配率达标情况以及与智能建造技术的协同效果等。根据得分高低，确定进入决赛的项目名单。

（三）决赛答辩。进入决赛的项目需派代表进行现场答辩，结合 PPT 等形式向评委展示智能建造技术应用的成果和亮点。评委依据评分标准进行评判打分，确定竞赛结果。

四、竞赛时间及地点

（一）项目申报：线上线下结合，线上通过指定邮箱提交电子版材料，线下通过邮寄提交纸质材料。报名时间为即日起至 2026 年 7 月 30 日。提交材料包括《湖北省智能建造技术应用大赛申报表》（盖章后扫描的 PDF 文件和 WORD 版本文件同时上传）、参赛成果简介（智能建造技术在项目中的应用背景、目标、实施过程和应用效果文本+PPT 格式）、湖北省智能建造技术应用大赛自评表。

（二）初赛评审：线下评审，于 9 月完成，组织专家评委审阅参赛项目资料，确定入围决赛项目。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三）决赛答辩：线下进行，决赛于 10 月完成，入围项目

进行现场答辩，评委打分确定竞赛结果。

（四）结果公布：竞赛结果在湖北省智能建造产业互联网平台上进行公示。

（五）优秀作品推荐：本赛事选拔出的优秀作品将优先推荐其申请国家级、省级相关奖项和荣誉。

五、成绩评定

（一）竞赛结果设综合成果和单项成果。综合成果分一类、二类、三类、优秀类。单项成果根据参赛项目单项技术成果的先进性、经济性和可推广性评选产生，原则上单项成果和综合成果不重复产生，应用自有知识产权且可复制推广的成果除外。

（二）评分过程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由专家评委根据《湖北省智能建造技术应用大赛评价标准》进行评审打分。评分标准涵盖组织与策划、智能建造技术应用、品质与价值等多个方面，从管理模式、整体策划方案、数字勘察、数字设计、智能生产、智能施工、智慧运维、质量与效益、社会与环境效益、科技创新与推广等维度进行综合评价。

（三）对于比赛过程中出现的违规行为，如参赛人员作弊、参赛单位弄虚作假、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等，将按照竞赛相关规定进行处理，违规项目的成绩将被取消，同时参赛单位需承担相应责任。

联系人：湖北省智能建造产业互联网平台 韩冰 027-87362308

附件 4

湖北省工程项目管理数字化竞赛规程

为推动湖北省建筑业工程项目管理数字化转型，挖掘和推广优秀的工程项目管理数字化实践案例，提高工程项目管理数字化水平，促进企业在数字化时代提升项目管理效率、质量和效益，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举办 2026 年湖北省工程项目管理数字化竞赛。

一、竞赛组织

竞赛由湖北省建筑业协会承办。

二、竞赛对象

本次竞赛以项目为单位参赛，建筑施工企业可单独申报或联合申报。

三、竞赛内容及方式

竞赛内容围绕工程项目管理数字化的基础应用、数据集成应用、创新应用以及应用效果四个方面展开，以项目申报、预赛评审和决赛答辩的方式进行比赛。

（一）项目申报

参赛单位需根据竞赛要求，准备并提交工程项目管理数字化的相关资料。资料应涵盖工程项目在劳务人员管理、物资设备管理、安全环境监测、工期履约管理、技术质量管理、商务

成本管理等方面的数字化应用情况，包括应用背景、实施过程、创新点、取得的成效以及面临的挑战和解决方案等内容。

（二）预赛评审

由专家评委依据《工程项目管理数字化竞赛评分标准结构表》对参赛项目提交的资料进行评审打分。根据得分高低，确定进入决赛的项目名单。

（三）决赛答辩

进入决赛的项目需派代表进行现场答辩，结合 PPT 等形式向评委展示工程项目管理数字化的成果和亮点。评委依据评分标准进行评判打分，最终确定竞赛结果。

四、竞赛时间及地点

（一）项目申报：参赛申报表、项目报告书及有关佐证电子材料于 2026 年 7 月 30 日前通过湖北省智能建造产业互联网平台（<https://scsc.hbcic.net.cn>）线上提交申报系统。

（二）预赛评审：预赛于 9 月 5 日前完成，具体时间另行通知。线上评审，专家评委通过线上平台对参赛项目资料进行评审，确定入围决赛项目。

（三）决赛答辩：决赛于 10 月底前完成，具体时间另行通知。线下进行，具体地点另行通知。入围项目进行现场答辩，评委打分确定竞赛结果。

（四）结果公布：竞赛结果在湖北省建筑业协会网页上公示满 3 个工作日后，如无异议即向社会公布，在湖北省建筑业

协会网页发布竞赛结果。

（五）优秀作品推送：本赛事选拔出的优秀作品将在 9 月 10 日前推送至中国建筑业协会的 2026 年工程项目管理数字化竞赛（数据集成应用）。

五、成绩评定

（一）竞赛结果设一类、二类和三类成果及优秀成果，获奖项目不超过总参赛项目的 30%。

（二）评分过程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由专家评委根据《工程项目管理数字化竞赛评分标准结构表》进行评审打分。评分标准涵盖劳务人员管理、物资设备管理、安全环境监测、工期履约管理、技术质量管理、商务成本管理等多个管理模块，从基础应用、数据集成应用、创新应用以及效果评价等维度进行综合评价。

（三）对于比赛过程中出现的违规行为，如参赛人员作弊、参赛单位弄虚作假等，将按照竞赛相关规定进行处理，违规项目的成绩将被取消。

联系人：省建筑业协会 王丽峰 027-87362225

附件 5

湖北省数字孪生及 BIM 技术应用竞赛规程

为鼓励企业和专业技术人员探索数字孪生及 BIM 技术在城市规划、建设与管理中的创新应用，助力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选拔项目参加中国建筑业协会 BIM 竞赛，举办 2026 年湖北省数字孪生及 BIM 技术应用技能竞赛。

一、竞赛组织

竞赛由湖北省建筑业协会承办。

二、竞赛对象

1.推荐要求。各参赛单位本着自愿原则向协会进行申报，每项成果只能通过一个渠道进行申报和推荐，不得多渠道申报。

2.参赛主体。以建筑业企业为主，我省企业在全国各地的所有工程项目及全国各地企业在我省的工程项目皆可报名参赛。每个项目可报一个成果，同一企业成果数量不限。自愿申报，可单独或联合参赛申报（联合参赛申报单位不超过 3 家）。

3.参赛项目。参赛成果应符合工程实际需要，体现技术实现能力、经济可行性等因素，提供完整的技术实施路径。参赛成果应为中标工程、在施工程或竣工不超过两年的工程。

三、竞赛内容及方式

竞赛共设两个赛道：数字孪生创新与应用、BIM 技术创新

与应用。参赛团队需围绕竞赛内容，以项目为单位准备参赛作品。作品包括一份成果 PPT、参赛成果介绍视频（具体内容详见竞赛通知）。竞赛分为线上评审和现场答辩两个阶段。线上评审阶段，专家评审组对参赛作品进行初步筛选；入围团队在现场答辩阶段进行汇报，由专家评审组综合评定成绩。

（一）数字孪生创新与应用赛道

涵盖城市和工程数字孪生创新与应用两大类。在城市数字孪生创新与应用方面，面向城市规划建设、运维管理服务或具体城市问题，基于城市数字孪生模型，结合大模型、人工智能（AI）、大数据等技术，进行城市规划设计优化、运维状况监测等，形成典型的创新应用场景或解决方案等，为城市管理者提供科学的决策依据；在工程数字孪生创新与应用方面，围绕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运维和退役全生命期，针对工程建设需求，借助物联网、AI、大数据等技术，进行工程全生命期数智化建设和管理，形成典型的创新应用场景或解决方案等。

（二）BIM 技术创新与应用赛道

包括应用基础、建模质量、数字化应用过程、应用效果四个方面。鼓励工程项目通过“BIM+”的技术手段推动智能建造，在成本、效率、工期、质量、安全等方面带来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鼓励项目将 AI 与 BIM 的融合应用，在设计、生产、施工、运维一个或多个阶段的数字化应用。

四、竞赛时间及地点

（一）报名时间：截止至 2026 年 6 月 25 日，线上报名。

（二）作品提交时间：参赛单位需根据竞赛要求登陆湖北省智能建造产业互联网平台（<https://scsc.hbcic.net.cn>）并通过竞赛官方网站线上提交完整作品，逾期按自动弃权处理。

（三）线上评审时间：作品提交截止后，由专家评审组对参赛作品进行线上评审，确定入围现场答辩的团队名单。

（四）现场答辩时间：线上评审结束后，另行通知入围团队进行现场答辩，具体时间和地点将通过短信、工作群及竞赛官网发布。现场答辩具体地点将在入围名单公布时一并通知，入围团队需前往指定地点进行现场答辩。

五、成绩评定

各赛道分别评选出一类成果、二类成果、三类成果及优秀成果若干名，奖项设置总量不超过参赛总数的 30%。评分过程遵循公平、公正、公开原则，由政府职能部门专家、行业专家等组成的专家评审组，依据初赛、决赛各阶段具体评审要求进行评选。参赛作品必须保证原创性，如发现抄袭、侵权等违规行为，取消参赛资格。

联系人：吕碧茵 027-87362276 13007136024

附件 6

湖北省老房子改“好房子”项目竞赛规程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政府工作报告关于推动建设安全、舒适、绿色、智慧“好房子”以及住建部关于采取多种方式，把老房子想办法改造成“好房子”相关要求，推动老房子改造技术创新与经验推广，提升居住品质，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改造方案。现决定在全省范围内举办老房子改“好房子”（以下简称“老改好”）项目竞赛活动。

一、竞赛组织

竞赛由湖北省建设科技与建筑节能办公室、湖北省室内装饰行业管理办公室、湖北省室内装饰协会、湖北省建筑节能协会、湖北中城科绿色建筑研究院承办。市州住新局，经信局负责组织开展本地区项目的申报。

二、申报条件

位于湖北省内的老旧住房改造项目。

三、竞赛内容

根据《湖北省老房子改“好房子”建设指引》，围绕“老改好”中“新”“好”“适”三大特色，坚持以人为本、安全可靠、节能环保、品质实用四大建设原则，开展竞赛活动，全屋改造和局部改造均可参赛。

四、竞赛流程

（一）竞赛报名（2026年6月-7月10日）

参赛团队通过智能建造产业互联网平台老房子改“好房子”项目竞赛入口报名，填写参赛类别、参赛单位、联系方式、项目名称、项目地址、参评作品简介、团队简介等基本信息。

（二）设计申报（2026年7月11日-8月10日）

项目应按照改造参考标准（见附件）进行改造。参赛团队应报送完整改造方案（含设计说明、设计图纸、效果图、预算、施工计划、材料清单）、改造前后照片、3D模型或短视频（5分钟内），所有设计申报资料发送至指定邮箱。

（三）设计评比（2026年8月11日-8月31日）

此阶段将组织专家团队对改造方案进行评分，筛选出入围项目。

（四）综合评比（2026年9月1日-9月20日）

此阶段入围项目团队通过现场讲解的形式，采用改造前后图片、视频对比等方式，全方位展示项目成果，评选出拟获奖项目。

（五）工地复检（2026年9月21日-10月20日）

此阶段专家团队将对拟获奖项目进行抽查复检，综合考虑设计及施工，评选出获奖项目。

（六）公布结果（2026年10月底）

公布获奖名单，设置一、二、三等奖及若干专项奖。

五、相关要求

（一）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各市州管理部门要加强组织领导，积极发动相关协会、企业参与竞赛活动，推荐优秀单位参赛。充分结合以旧换新、改造补贴等政策文件，鼓励业主参与。各市州管理部门要明确一名了解相关情况、责任心强的工作人员担任联络员，于6月24日（周三）上午10点前将市州联络员回执（见附件6-2）发送至邮箱。

（二）公平公正，合法合规。参赛作品须为原创且符合湖北省现行政策与技术规范。申报单位要精心准备申报材料，并对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若存在抄袭、弄虚作假等行为，则取消参赛资格并追究法律责任。

（三）加强宣传，营造氛围。各市州管理部门要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刊以及网络媒体等多种渠道，开展跟踪宣传报道工作。努力营造浓厚氛围，增强行业凝聚力和影响力。提升公众对行业活动的认知度，促进行业内部交流与合作，进一步推动行业的健康发展。

附件：6-1 改造参考标准

6-2 市州联络员回执

联系人：彭倩，027-87818116，13554645820，

邮 箱：2524741889@qq.com

附件 6-1

改造参考标准

项目	序号	子项	具体内容
安全耐久	1	结构加固	采取碳纤维加固、注浆加固、轻质高强新型复合材料、表面修补等技术措施，修复老房子结构破损，解决房屋结构可能出现的梁、板、柱等部位开裂风险问题。
	2	消防改造	增设消防自救呼吸器、家用灭火器、烟雾报警器、喷淋装置等设施
	3	电力改造	采取一户一表电表入户、安装配电箱、改善电力管线以及安装智能空开等电力改造措施
	4	燃气入户	通过燃气入户改造，加装燃气报警器、管道燃气自闭阀、燃气专用金属软管“三件套”，达到提升房屋安全性能、增强便利性的效果。
	5	渗漏维修	老旧房屋因防水层破损，导致。通过防水改造和堵漏处理，解决老旧房屋雨水从屋面、墙面渗漏，损坏房屋天花板、墙面的问题
健康舒适	6	采光改善	通过户型设计改造、增加玻璃反射材质的门窗、布置浅色家具、增设辅助照明等手段，提升屋内的采光，达到居住舒适的效果。
	7	通风改善	调整装修布局设计、设计新风系统、增设空气净化器等方式，改善屋内住户居住时的空气质量。安装智能空气监测器，联动排风扇自动控制空气循环。
	8	隔音改造	对房屋的墙体、天花板、门窗等部位进行改造，增设效果较好的隔音材料，达到增强房屋隔音的目的。
	9	清洁供水	通过管网改造，将原来的铸铁管道改为 PVC 材质，同时加装水质净水器，达到水质净化的效果
	10	空间设计	将客厅、餐厅、厨房、卫生间等空间进行合理设计调整，改善使用空间，将卧室、玄关、阳台等空间进行合理设计调整，增强功能便利性，提升住户的居住品质。
	11	无障碍改造	通过无障碍改造，采取添置电动轮椅车、马桶辅助升降器、淋浴座椅、调整入户坡道等方法，提高残障人员的生活便利性。
	12	适老化改造	通过加装扶手、助行器、防滑垫、折叠椅，蹲便器改座便器，加装智能门锁、自动晾衣架等方法，提高老年人生活便利性。
	13	适幼化改造	位置应靠近父母房、颜色柔和，软装可搭配卡通元素，安全上需注意地面平整防滑、隔音、防撞。

项目	序号	子项	具体内容
绿色低碳	14	外墙节能	选用保温板薄抹灰、保温装饰板外墙外保温系统等安全、便捷、对居民干扰小、对环境污染少的墙体保温技术
	15	门窗节能	更换节能玻璃、改用双层窗、整体换窗或玻璃贴膜、涂膜等方式进行改造。同时，采用卷帘式百叶、活动织物外遮阳或雨阳蓬等形式，提高建筑的保温性能。
	16	绿色建材	选用绿色石材、木质地板、墙面涂料等绿色建材产品，降低室内有害物质含量，提高室内环境品质。
	17	照明节能	通过安装智能灯具，增强房屋的照明节能体验。
	18	可再生能源利用	选用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太阳能热水系统或空气源热泵热水系统等应用方式，充分利用可再生能源，既减少住户的用能成本，又降低建筑的运行碳排放。
智慧便利	19	安全智能	加装用电安全、燃气安全智能装置，增强“老房子”的安全防护功能。同时配合能耗管理平台进行区域用电的可视化管理。
	20	健康智能	安装紧急呼救、健康饮食、健康监测、健康档案等相关设备，增强住户的健康管理水平。
	21	生活智能	添置家庭影音、智能家私、智能家务、宠物照护等措施，实现家电、家私的以旧换新，提升居家生活的智能化、便利性。
	22	绿色智能	安装智能电表、智能水表、智能空调、智能插座等能源监测设备，提升房屋绿色智能水平。
	23	智能控制	通过语音交互、自动化场景、远程操控、智能联动等措施，构建智能家居控制系统，实现对智能家居设施的实时监测和智能控制，提升居家生活的智能化、便利性。
装配式	24	使用装配式装修	

附件 6-2

联络员回执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	手机号	备注
1					分管领导
2					联络员

湖北省住建领域人工智能创新应用大赛规程

一、竞赛组织

竞赛由湖北省住建厅人工智能工程技术创新中心承办，与 2026 年“数据要素×”大赛湖北分赛城市治理赛道同步组织、协同实施。参赛项目可同时申报两项赛事，经评审合格可同时获得两项赛事奖项。

二、竞赛对象和申报条件

（一）参赛对象

1.湖北省内外注册的勘察设计单位、施工总承包/工程总承包企业、房地产开发企业、住建管理部门下属单位、科技企业、高校、科研院所等独立法人单位，鼓励产学研用等主体联合参赛。合作组队需指定一个单位为牵头参赛单位。

2.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有重大违法记录等情形的单位或个人不得参赛。

3.相关组织企业及其下属分公司、子公司、控股公司、母公司均不得参赛，否则参赛成绩无效。

4.参赛团队需遵守竞赛规则，对所有信息的准确性和真实性负责，一经发现虚假信息将取消参赛资格。参赛团队名称需

符合法律法规、公序良俗相关规定。

（二）参赛项目范围

聚焦住建领域全产业链人工智能创新应用，涵盖以下场景和成果：

1.构建城市运行态势感知体系

全面提升市政基础设施智能化水平，持续强化第五代移动通信网络（5G）、千兆光网覆盖与深度渗透，以城市信息模型（CIM）平台建设为核心支撑，整合燃气、供水、排水、热力、电力、通信、综合管廊、桥梁隧道等市政基础设施运行监测及相关时空数据资源，融入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建设理念，运用人工智能技术，增强对管网漏损、城市内涝等城市运行潜在风险的早期识别、动态评估、隐患排查、应急处理及工程建设优化能力。

2.建立房屋建筑统一代码制度

建立房屋建筑统一代码制度，赋予房屋建筑唯一的身份标识，实现新建房屋建筑赋码落图全覆盖。加强房屋建筑全生命周期数字化管理，实现房屋建筑设计、施工、验收、交易、运维、更新改造等全生命周期“一码贯通”。推动房屋建筑编码在城市更新、社区治理、公共服务等领域广泛应用，全面建成房屋建筑全生命周期高质量数据集，夯实智慧城市孪生模型和数据基础，应用人工智能技术，提升房屋建筑全生命周期管理服务水平，增强城市智慧治理水平和能力。

3.提升城市运行管理服务智能化水平

整合归集城市管理、政务服务、交通运行、民生诉求等数据，运用人工智能技术动态识别占道经营、违章搭建、暴露垃圾等城市管理突出问题，开发市容环境整治、交通拥堵疏导、民生诉求快速响应等数据应用场景，提升城市治理能力。

4.强化城市体检与城市更新的数据要素赋能

整合城市（含县城）体检全维度指标数据、城市更新项目数据及国土空间、民生服务、基础设施运行等关联时空数据资源，构建基于数据要素的城市体检与城市更新一体化机制，运用人工智能推动数据要素在城市更新规划编制、项目谋划、建设改造、运维管理、实施评估等关键环节深度应用，实现城市短板问题精准诊断、更新需求科学研判、实施效果动态评估。

5.数智赋能城市信息模型（CIM）平台创新应用

推进 AI 与 CIM 平台深度融合，实现基础数据自动转换和智能分析、城市运行态势精准感知和趋势研判、智能问答辅助使用等功能。拓展 CIM 平台在各领域的应用场景，利用 AI 算法支撑城市更新智能辅助决策、安全风险智能预警和重大事项协同处置等各类业务场景。

6.提高村镇发展决策科学性

汇聚县镇村产业布局、人口流动、基础设施、生态环境、公共服务、建设和运维投入等多源数据资源，运用人工智能技

术，开展综合分析与研判，助力县镇村规划、建设、管理、服务等决策精细化、智能化，为村镇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数据支撑。构建安全风险预警模型，自动识别自建房违规搭建、结构隐患、地质风险等问题，精准判定安全风险等级，对高风险自建房实时预警、分级管控，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7.提高住房公积金服务便捷性

探索基于数据要素的住房公积金服务新模式，运用人工智能技术，打造多模态智能客服与材料智能校验审批体系，贯通全流程服务链路、智能识别合规风险、实现公积金业务由人工复核向智能预审自动审批升级，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对高质量住房公积金服务的需求。

8.提升住房领域智慧监管与服务水平

在保障数据安全与个人隐私的前提下，推进系统融合、数据联通，利用人工智能技术，优化房屋交易、房屋租赁、保障性住房配租配售智能化监管和服务路径，构建规范、透明、可信赖的住房全链条服务体系。

9.推动工程造价数据智能化应用

整合建设工程项目投资估算、设计概算、最高投标限价、合同价、结算价等全生命周期的数据资源，充分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先进技术手段，构建工程建设全过程造价管控智能化模型，实现自动采集、自动标识、自动归集、智能加工、智能预警、智慧应用等服务功能。

10.推动房屋全生命周期管理与质量安全监测

融合房屋安全体检、房屋安全管理资金、房屋质量安全保险三项制度，汇聚房屋建筑档案、维修资金监管、房屋维修等数据，推进房屋全生命周期安全监测感知设备应用，运用人工智能技术，构建房屋安全隐患智能研判体系，实现房屋倒塌、外墙脱落及超高层、大跨度建筑、玻璃幕墙等关键领域风险早预警、早处置，提升房屋建筑管理智慧化水平。

11.推动智慧住区整合与宜居服务场景落地

通过数字家庭、智慧物业、完整社区等领域数据要素的深度挖掘与应用，运用人工智能技术，提升社区在安全防护、便民服务、设施共享、邻里互动等方面的精细化与智能化水平，推动形成“需求感知-服务响应-治理优化”的良性循环。

12.强化智能建造与建筑工业化协同发展

依托工程全链条数据资源，通过数据要素深度挖掘，运用人工智能技术，培育智能建造产业集群，打造全产业链融合一体的智能建造产业体系，推动建造品质提升与“中国建造”品牌塑造。

13.推动工程建设项目全生命周期数智化管理

整合工程项目审批业务相关数据资源，坚持数智赋能，推动人工智能在材料审查、流程优化、风险提示、工程造价和决策支持等方面的创新应用，打造智能问答、智能引导、智能预填、智能帮办、智能辅助审批、智能分析等服务支撑。

14.提升建筑市场智能化监管水平

依托企业资质、人员资格、招投标信息、信用记录等多源数据资源，通过数据融合与智能分析，营造公平、透明、可预期的建筑市场秩序。运用 AI 辅助评标，精准整治招投标领域突出问题，从严治理行业乱象。加速工程造价数字化、智能化革新，打造工程造价智能应用工具，赋能行业提质增效。

15.推动工程质量安全智能化管控

汇聚工程材料、施工过程、质量验收、安全监管等相关数据资源，依托智能感知设备和模型算法，推动形成“风险早发现、责任可追溯、整改有闭环、防控更主动”的现代化智能监管模式，保障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依托人工智能，整合检测设备、检测数据与标准规范，实现检测过程全流程智能化管控，利用 AI 算法实现数据自动分析、异常值识别与检测结果精准判定。构建检测结果溯源与风险预警模型，对质量隐患进行分级预警，推动工程质量检测从“事后检测”向“事前预防、事中控制”转变，提升工程质量管控的精准度与时效性。

（三）参赛项目条件

1.参赛项目要求已经开展实际应用，并已取得良好的经济或社会效益，包括但不限于拥有自主产权的技术、产品、解决方案等。

2.参赛项目的创意、产品、技术及相关专利等知识产权应归属参赛单位，并未侵犯任何他人的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

及其他知识产权，且不得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否则将取消参赛资格和成绩。

3.具体参赛项目名称自行拟定，符合项目范围要求，能体现出数据要素的主要特征，名称需符合法律法规、公序良俗相关规定。

4.评审期间，参赛团队须按照组委会的要求补充提交参赛项目有关材料。所有已提交的参赛项目和相关材料原则上不予退还。

（四）参赛项目提交内容

参赛项目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项目申报书。

（1）项目概述：项目背景、应用场景、核心优势等。

（2）解决方案：数据要素基础、技术路线、数据治理、机制创新与模式创新、安全保障等。

（3）应用成效：破解问题痛点、质效提升成效、经济社会效益等。

（4）价值创造和实现模式：推广示范价值、模式可持续性

等。

（5）知识产权情况：专利数量、软著数量等。

2.相关证明材料。参赛单位相关的基本资质、申报主体责任声明、财务审计、信用情况等证明材料，以及和参赛项目相关的基本资质证明、应用案例证明、知识产权证明等材料。所

有材料须为参赛单位所有，严禁使用母公司、分公司、子公司、控股公司或其他非参赛单位材料，否则，将取消参赛资格和成绩。

3.其他证明材料。例如：项目评审时需要的介绍材料、可直观展示参赛项目效果的视频、产品解决方案的模型和说明文档等。

三、比赛流程

本届大赛与 2026 年“数据要素×”大赛湖北分赛城市治理赛道统一赛程、同步实施，各环节时间节点、评审及颁奖安排保持一致。

（一）项目申报（6 月上旬 - 7 月中旬）。开展线上线下联动推广，组织参赛队伍报名及成果申报。参赛团队通过湖北省智能建造产业互联网平台（<https://scsc.hbcic.net.cn/g3-icscs-portal-frontend/#/technology>）报名，按照参赛项目提交内容要求提交参赛材料。（详见附件：参赛项目申报书）

（二）初赛评审（7 月中旬 - 7 月底）。组织线上初赛评审，评选出 20 个项目进入决赛。

（三）决赛评审（8 月上旬 - 8 月中旬）。采取线下路演答辩的方式（每个项目 15 分钟），评出一等奖 1 名、二等奖 2 名、三等奖 3 名，优秀奖若干，并对获奖项目进行技术审核和数据来源合法性、知识产权审查。

（四）颁奖安排（8 月下旬）

在宜昌市举办颁奖仪式，对获奖项目将授予奖牌。

四、有关要求

各市（州）住建主管部门、省住建厅科技委各专业委员会、省级住建行业协会等部门（单位）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认真推荐，广泛动员市场各类主体开展人工智能创新应用成果评选，组织选拔各类优秀项目参加比赛活动。申报单位要精心准备申报材料，并对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如有剽窃、弄虚作假等重大问题，查实后，将严肃追责。获奖成果可享有优先纳入省住建厅数智住建成果应用案例库，择优推荐参加全国城市基础设施数字化智能化试点和数字中国建设峰会数字住建发展分论坛，并享有由省住建厅提供的宣传推介等方面支持。

附件：7-1 2026 年“数据要素×”大赛参赛项目申报书

联系人：省建设信息中心 赵莹 027-68873473

附件 7-1

2026 年“数据要素×”大赛 参赛项目申报书

组 别 / 赛 道: 城市治理

团 队 名 称: _____

项 目 名 称: _____

参赛单位名称: _____

日 期: _____

目 录

一、项目概述

二、解决方案

三、应用成效（限 5000 字）

四、商业模式（限 5000 字）

五、附件

第一部分：基本信息

(一) 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赛道及参赛方向 (单选)	☐ 工业制造 ☐ 现代农业 ☐ 商贸流通 ☐ 交通运输 ☐ 金融服务 ☐ 科技创新 ☐ 医疗健康 ☐ 医疗保障 ☐ 应急管理 ☐ 气象服务 ☐ 城市治理 ☐ 绿色低碳 ☐ 人力资源 ☐ 体育发展 ☐ 文物保护利用 ☐ 中医药 ☒ 数据基础设施赛道
*项目来源	(下拉菜单)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新疆建设兵团、推荐渠道 (下拉菜单选择)
*项目简述	(介绍参赛项目的背景、拟解决的问题、采用的核心技术/产品、赋能成效等, 1000 字以内)
*项目覆盖场景 (多选)	经济发展 ☐ 研发设计 ☐ 生产制造 ☐ 经营管理 ☐ 运维服务 ☐ 安全生产 ☐ 节能降耗 ☐ 供应链协同 ☐ 个性化定制 ☐ 产融协同 (供应链金融、征信担保等) ☐ 产教协同 (培训、教学等)
	社会治理 ☐ 经济调节 ☐ 市场监管 ☐ 社会管理 ☐ 公共服务 ☐ 环境保护
	美好生活 ☐ 生活消费 ☐ 医疗健康 ☐ 学习教育 ☐ 财务管理 ☐ 社交互动 ☐ 文化旅游 ☐ 其他

*数据要素市场化（非初赛必填项，进入湖北分赛决赛后须补充完整）	1.项目服务对象（多选）：☐政府☐事业单位☐企业☐消费者 2.项目融合数据类型（多选）：☐政务数据☐公共数据☐企业数据☐个人数据 3.项目数据来源（必填，如无或敏感可填0）： （1）自有数据：数据量____（GB），增速____% （2）公开数据： ☐政府开放数据，数据量____（GB）增速____% ☐公网数据，数据量____（GB）增速____% ☐其他：填空，数据量____（GB）增速____% （3）公共数据： ☐授权运营数据，数据量____（GB）增速____% ☐其他渠道：填空，数据量____（GB）增速____% （4）交换数据： ☐合作对象交换数据，数据量____（GB）增速____% ☐用户上传数据，数据量____（GB）增速____% ☐其他：填空，数据量____（GB）增速____% （5）购买数据： ☐数据商，数据量____（GB）购数费用支出____（万元），增速____%； ☐数据流通服务平台，数据量____（GB）购数费用____（万元），增速____%； ☐数据交易所（中心），数据量____（GB）购数费用____（万元），增速____% 4.项目数据集使用情况 项目形成的高质量数据集数量（个）：____，数据量____（GB），增速____% 项目利用的高质量数据集数量（个）：____，数据量____（GB），增速____% 5.项目数据类型： ☐结构化数据，占比____%☐半结构化数据，占比____% ☐非结构化，占比____%☐其他：填空 占比____% 6.提供的数据产品和服务类型： 资源型数据产品服务：☐数据集☐包含数据资源的数据库☐其他 分析决策型数据产品服务：☐查询服务☐接口服务☐指数服务 ☐咨询报告☐终端服务☐其他 智能生成型数据产品服务：☐大模型服务☐智能体服务☐其他 第三方专业服务：☐数据清洗☐数据标注☐数据质检☐数据评测 ☐数据合规☐价值评估☐其他
--	--

*数据要素价值化（非初赛必填项，进入湖北分赛决赛后须补充完整）	1.上年度项目服务的客户数量（以合同为准，无填0）： ____个 其中，政府部门：国家级____省级____地市级____ 科研院所____高校____事业单位____大企业____ 中型企业____小微企业____个人用户____ 2.项目适用行业：____（选择已落地服务的行业，精确到行业中类，数量不限） 3.已实现落地应用的代表性案例（可增加，无数量限制）					
	应用单位名称	单位类型	如是企业，企业规模	所属省份	所属行业	实施起止时间
		政府机构/科研院所/高校/事业单位/企业	（大、中、小微）	下拉菜单	下拉菜单	____年 月 — ____年 月
	合同额（万）	应用需求		应用场景	应用成效	合同证明
		分条列出，限 200 字		限 300 字	限 200 字	上传附件
	4.项目市场收入（万元，以合同为准，无填0） 2024 年____2025 年____2026 年（预期）____ 5.项目开发成本（万元/年）：____数据合规成本（万元/年）： 6.项目应用成效（至少填 2 项） （1）管理价值（填空） 降低成本（万元）： 降低管理成本：____、降低生产成本：____、降低流转成本：____、降低人力成本：____其他：____ 提高效率（%）： 提高工作效率：____、提高工作准确率：____、缩短交付周期：____、其他：____ （2）市场价值：（填空） 订单增长：____（%）、市场份额增长____（%）、带动合作伙伴/上下游企业协同：____（家）、其他：____ 形成专利（个） 形成软著（个） （3）社会价值：（填空） 促进就业（人）：____绿色减碳（吨）：____普惠服务（人）：____ 形成标准（个）：国家标准____、行业标准____、地方标准____、团体标准____、企业标准____ 其他：____					

(二) 参赛团队信息								
*团队名称:								
*团队成员 (最多添加 5 名)	姓名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手机	项目中主要承担的角色 (50 字)	是否团队联络人
(三) 参赛单位基本信息 (单位可增加, 最多五家)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成立时间			
*地址		国省市区			*单位性质 (单选)		☐ 政府机构 ☐ 事业单位 ☐ 央企 ☐ 地方国企 ☐ 民营 ☐ 外资 ☐ 合资 ☐ 科研院校 ☐ 其他: _____	
*是否央企子公司		是/否 母公司: _____			企业规模 (企业填)		☐ 大型企业 ☐ 中型企业 ☐ 小微企业	
*联系人		*职务				*联系方式		
*单位简介		(不超过 300 字) 简要介绍发展历程、主营业务和市场地位等情况。						
*核心能力		(不超过 600 字) 企业在数据领域研发创新、专业技术和产品服务能力、人才队伍等方面的竞争力。						
*营收 (万元) (非初赛必填项, 进入湖北分 赛决赛后须补充完整)		2025 年: _____ 增速: _____ %		*利润 (万元) _____: 增速: _____ %		2025 年: _____ 增速: _____ %		
其中, 数据 相关收入 (万元)		2025 年: 增速: _____ %						
数据资产入表金额 (万元)		2025 年: 增速: _____ %						
*数据治理投入 (万元) (非初赛必填项, 进入湖北分赛决赛后须补充完整)		2025 年: _____ 增速: _____ %		*数据产品服务开发投入 (万元)		2025 年: _____ 增速: _____ %		

*获取外部数据投入（万元） （非初赛必填项，进入湖北分赛决赛后须补充完整）	2025 年：_____ 增速：_____ %		
*词元（Token）消耗量（亿/年）	2025 年：_____ 增速：_____ %	*词元（Token）支出（万元/年）	2025 年：_____ 增速：_____ %
*其中，智能体词元（token）消耗量占比（%）（非初赛必填项，进入湖北分赛决赛后须补充完整）	2025 年：_____ 增速：_____ %	*智能体词元（Token）消耗费用占比（%）	2025 年：_____ 增速：_____ %
*数据开发利用（非初赛必填项，进入湖北分赛决赛后须补充完整）	1 数据产品服务供给能力（请填写 2025 年相关数据） 高质量数据集数量（个）：_____，其中，直接交易的数量（个）_____；通过数据交易所（中心）交易的数量（个）：_____；通过数据商交易的数量（个）：_____，年交易次数（个）_____；通过数据流通服务平台交易的数量（个）：_____，年交易次数（个）_____。 分析决策型数据产品服务数量（个）：_____。其中，直接交易的数量（个）_____；通过数据交易所（中心）流通的数量（个）：_____；通过数据商流通的数量（个）：_____；通过数据流通服务平台交易的数量（个）：_____。 智能生成型数据产品服务数量（个）：_____。其中，直接交易的数量（个）_____；通过数据交易所（中心）交易的数量（个）：_____；通过数据商交易的数量（个）：_____；通过数据流通服务平台交易的数量（个）：_____。 2 数据治理能力 （1）标准化处理的数据占数据存储总量比例（%）：_____ （2）用于开发利用的数据占数据存储总量比例（%）：_____ 3 专业化服务能力 数据处理： ☐ 数据清洗 ☐ 数据标注 ☐ 数据集建设 ☐ 其他 数据流通： ☐ 交易撮合 ☐ 信息匹配 ☐ 数据跨境 ☐ 其他 数据分析： ☐ 大模型 ☐ 行业模型 ☐ 智能体 ☐ 其他 数据咨询： ☐ 查询服务 ☐ 接口服务 ☐ 指数服务 ☐ 咨询报告 ☐ 终端服务 ☐ 其他 数据合规： ☐ 数据质检 ☐ 数据评测 ☐ 其他		

	4 基础设施保障能力 (1) 算力来源: ☐ 本地部署 ☐ 公共云算力 ☐ 混合云算力 (2) 存力来源: ☐ 本地存储 ☐ 公共云存储 ☐ 混合云存储 (3) 算法来源: ☐ 自主研发 ☐ 联合研发 ☐ 二次开发 ☐ 组合创新
上市融资情况	是否上市公司: ☐ 是、 ☐ 否 融资阶段: ☐ 无计划、 ☐ 天使轮、 ☐ A 轮、 ☐ B 轮、 ☐ C 轮、 ☐ D 轮、 ☐ 申报上市、 ☐ 已上市
	融资总额: (万元)
近期有融资需求	是/否

第二部分：参赛项目介绍

一、项目概述

（一）项目背景（限 500 字）

围绕所选赛题方向，介绍参赛项目的行业背景，包括但不限于产业发展现状、拟解决的问题、建设目的等内容。

（二）应用场景（限 500 字）

简要介绍参赛作品适用的行业范围及应用场景，主要服务的客户类型及应用需求等。

（三）核心优势（限 1000 字）

从创新性、有效性和可推广性等方面，简要介绍参赛作品的技术优势、服务优势和产品化优势，与国内外同类解决方案相比具有哪些竞争力。

二、解决方案

不同赛道根据评价标准可有不同侧重。

（一）数据要素基础（限 3000 字）

项目的数据来源的范围和渠道。分析数据在项目中的作用是否显著，是否充分体现了数据价值。从数据来源广泛性、数据跨企业流通交易规模、数据维度、数据价值体现等角度阐述。

（二）技术路线（限 4000 字）

1.技术架构：介绍参赛作品的顶层设计方案、技术架构

等。数据资源赛道阐述数据资源载体和应用系统。数据基础设施赛道着重阐述基础设施的技术架构和部署情况。

2.数据服务功能：描述解决方案提供的主要数据服务的 功能，包括不限于应用场景创新水平、高质量数据集建设情况等。

3.数据服务及产品效能：介绍解决方案中涉及的主要数 据服务产品及产品效能。数据资源赛道介绍数据资源支撑的 模型训练、产品和服务。数据基础设施赛道介绍设置支撑的主要应用场景。

（三）数据治理（限 3000 字）

描述所申报项目方案在数据标准化管理、数据伦理治理、数据全生命周期管理、数据合规、数据安全运营等方面的情况。

（四）机制创新与模式创新（限 3000 字）

描述所申报项目方案在技术、数据开发模式、产品、服务等方面的创新水平，以及基于数据驱动开展模式创新和数据流通机制创新情况。

（五）安全保障（限 1000 字）

项目数据安全运营的保障条件。包括安全策略、安全技术、安全认证测评等方面采取了哪些措施，形成了哪些技术保障能力。

三、应用成效（限 5000 字）

项目具有实用价值，可行、合理，能够满足行业具体应用

需求，相关成果可落地性强。不同组别和赛道根据评价标准可有不同侧重。

（一）需求痛点

描述所申报项目方案是否切中所在领域重点、难点、堵点等重要需求。项目所解决问题的重要程度、问题的普遍性/代表性、问题解决程度和影响范围。

（二）质效提升成效

结合本赛道，描述项目方案实现的降本、提效、增质等实际效果。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如何体现数据要素提质增效、发挥数据赋能价值的情况。

（三）经济社会效益

项目落地后带来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四、商业模式（限 5000 字）

项目能为运用数据要素价值释放带动行业发展提供可参考、可复制的解决方案，可作为示范项目大规模推广。不同组别和赛道根据评价标准可有不同侧重。

（一）推广示范价值

围绕解决方案的市场潜力，开展成长性分析。如潜在用户规模、行业领域、市场份额等情况。项目是否形成具有可复制、可推广的运用数据要素赋能行业的解决方案或应用模式。项目是否具备数据治理标准推广水平或数据流通生态构建水平。

（二）模式可持续性

说明解决方案的市场策略，新模式新业态培育情况，包括数据来源、数据要素利用模式、产品价格、成本核算、盈利模式及稳定性、未来应用空间、推广渠道、宣传方式等，

如有可提供成本、收入、未来应用空间等测算说明。

五、附件

1.知识产权情况（需与解决方案相关。可添加数量）

专利数量： 个		
专利名称	专利号	证明材料
软著数量： 个		
软著名称	登记号	证明材料

2.合同情况（需与解决方案相关。可添加数量）

3.其他证明材料